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含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独立董事3名。

2025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股东推荐，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郭伟先生、邓有高先生、翁晓锋先生、冯如建先生、叶留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白福意先生、熊岳女士、上官云飞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将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同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将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5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董事候选人及职工董事简历附后。

二、其他事项说明

独立董事候选人白福意先生、熊岳女士、上官云飞先生暂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均已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白福意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勤勉履行董事职责。公司对第八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期内对公司经营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日

附件:

一、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郭伟先生 男, 55 岁, 中国国籍。毕业于东南大学电气工程系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 博士学位, 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2012 年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 硕士学位。长期从事电力系统保护及控制的研究开发工作, 主持参与多个电力自动化产品开发, 获得省部级科技进步奖三项, 2007 年被南京市政府授予“南京市软件企业十大领军人物”。2007 年 3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 2008 年 3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公司执行副总经理, 2013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智慧能源业务总经理, 2019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201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现兼任南京东大金智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金智晟东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陕西金智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金智乾华低碳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金智软件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披露日,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81.4520 万股, 持有公司股东江苏金智集团有限公司 8.33% 的股权 (江苏金智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339.6773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5.84%),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邓有高先生 男, 59 岁, 中国国籍。1988 年毕业于哈尔滨船舶工程学院 (现更为哈尔滨工程大学) 船舶与海洋工程专业, 获学士学位; 1994 年毕业于江西财经学院 (现更名为江西财经大学) 商业经济专业, 获硕士学位。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资格证书。1994 年至 2004 年工作于深圳市鸿基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股票代码 000040), 历任总裁办公司秘书、财务部副经理、总裁助理、董事会秘书、董事; 2004 年至 2008 年工作于深圳南天电力有限公司, 历任副董事长、董事长; 2012 年至 2016 年工作于深圳市嘉力达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2018 年至今任胜龙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1094）；2018 年至 2025 年 4 月任首程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0697）独立非执行董事；2020 年至 2022 年任恒固盛世（深圳）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 年至今任广东恒固嘉业纳米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盛世恒固（深圳）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恒固纳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至今任上海天沅纳米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披露日，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翁晓锋先生 男，43 岁，中国国籍。毕业于英国贝德福特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专业学士学位。2009 年至 2025 年 5 月，任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3 年至今任浙江蓝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至今任浙江兰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兼任浙江天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天肌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申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浪的浪（上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担任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第五届人大代表、浙江省义乌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上海市浙江商会副会长、上海市浙江商会青年联合会常务副会长、上海市义乌商会商务副会长、上海市义乌商会青年联合会首届会长、义乌市福利协会常务副会长。2020 年度中国轻工企业针织行业领军人物。22 项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发明人（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截至本披露日，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

求。

冯如建先生 男, 45 岁, 中国国籍。西安交通大学金融学专业, 本科学历, 苏州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具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发的基金从业资格。2002 年 7 月至 2015 年 3 月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工作, 历任支行客户经理、支行行长助理、支行副行长、分行公司部副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今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工作, 历任行业开发一部负责人、公司业务部负责人、支行行长、投资银行部总经理等。

截至本披露日, 未持有公司股份, 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叶留金先生 男, 60 岁, 中国国籍。毕业于东南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 硕士学位, 2004 年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曾任职东南大学电气工程系讲师, 2002 年 3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金智科技副总经理, 2006 年 1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金智科技执行副总经理, 2008 年 3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金智科技常务副总经理, 2016 年 11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金智科技总经理; 2005 年 7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金智科技董事。现兼任北京金智乾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木垒乾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新疆金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主持完成“MFC2000 型微机厂用电快速切换装置”的研制, 获国家电力公司科技进步三等奖; 指导完成“江苏电网继电保护运行及故障信息管理系统”的研究和开发, 获 2007 年度国家电网公司科技进步二等奖。

截至本披露日,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78 万股, 持有公司股东江苏金智集团有限公司 9.17%的股权 (江苏金智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339.6773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5.84%),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二、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白福意先生 男，52岁，中国国籍。毕业于浙江财经学院（现浙江财经大学）会计系，具有会计师职称与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擅长企业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与集团财务管控、战略咨询及投融资并购。曾任职于浙江省供销社（浙江省兴合集团）、浙江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华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诚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杭州福海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中景辉（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3990）独立董事。

截至本披露日，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熊岳女士 女，49岁，中国国籍。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律硕士学位，具有中国律师执业资格。2008年至2010年2月为浙江儒毅律师事务所律师，2010年3月至2016年12月为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律师，2017年1月至今为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

截至本披露日，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上官云飞先生 男, 42 岁, 中国国籍, 持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石油大学, 学士学位, 2005 年 9 月至 2010 年 5 月就职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任审计专员至项目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1 年 6 月就职于海尔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任职审计经理。2011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2 月就职于乐视(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任职财务负责人。2022 年 9 月至今任职北京新京成科技有限公司, 任职副总裁。

截止本披露日, 未持有公司股份, 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三、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李剑先生 男, 44 岁, 中国国籍。毕业于东南大学法学院, 博士学位, 具有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 获得德国国际合作机构(GIZ)进修证书、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8 年至 2012 年任江苏金智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法务经理, 2013 年至 2015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长助理, 201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7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执行副总经理, 201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南京市江宁区第十四次党代会党代表, 2025 年南京市劳动模范。现兼任江苏竞泰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南京东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止本披露日,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22 万股, 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